



## 第一项议程

### 定于 2006-07 两年期举行的 部门会议的目的、会期和组成

1. 2006-07 年将举行六次三方部门会议。有关的部门和各次会议的题目已由本委员会第 292 届会议(2005 年 3 月)和理事会第 293 届会议(2005 年 6 月)根据本委员会负责人提出的建议商定。
2. 委员会通常确定各次会议的长度、规模、目的和产出。由于 2006 年上半年只举行一次会议，委员会可能愿意在本次会议上只对该次会议作出决定，至于其它会议，在临近劳工局所建议的会议举行日期(2006 年 3 月和 11 月)时再作处理。各次会议的题目以及拟议的开会周见附录。

### 煤矿安全专家会议

3. 正如有关举行本次会议的建议所指出，<sup>1</sup>在现有的 *煤矿安全和卫生业务守则*通过以来的 20 年中，采煤业发生了变化——私营化、合并、对“现代”疾病的补偿、机械化和规模大为缩小的多技能劳动队伍，为了对安全和卫生管理采取“系统工程的做法”，更新这一重要守则将是一个侧重于解决这个最基础和最危险工业危险和安全问题的及时活动。一个新的业务守则也将成为第 176 号公约的现代、实用的伙伴并能协助各国批准和实施该公约。
4. 局长建议，邀请 24 位地下煤矿安全与卫生专家参加本次为期六个日历日(2006 年 5 月 8-13 日)的会议。经验显示，这样的规模和时间分配对于审查和批准业务守则修订稿是合适的。由于部门会议的议事规则并不适用于专家会议，将根据先前在部门活动计划下所举行的类似会议和其它公司所组办会议的现有程序举行本次会议。按照专家会议的通常惯例，劳工局将承担所有被邀请与会专家的差旅和生活费用。

<sup>1</sup> GB.292/STM/1。

5. 按照最近的惯例，局长在与理事会的雇主组和工人组磋商后，从会议之外任命一位知识渊博的主席，这样，所有被邀请的专家就能够充分参与会议。
6. 局长还建议下列国家的政府提名以个人身份与会的专家：澳大利亚、中国、德国、印度、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美国。这些国家占世界煤产量的 85% 以上，且很大一部分采自地下煤矿。还建议经过与理事会雇主组磋商后提名的 8 位专家和与工人组磋商后提名的 8 位专家出席会议。
7. 又建议如果第 6 段中的任一政府婉拒提名专家，将邀请下列政府之一提名：哥伦比亚、罗马尼亚、乌克兰、联合王国、越南。
8. 委员会忆及劳工局曾建议编写一份业务守则草案提交会议审议、审评和通过。因此，委员会可能愿意建议该次会议的目的是审议和审评一份草案和通过一个煤矿安全和卫生业务守则。此外，委员会可能愿意建议本次会议提出一个在本两年期剩下的时间及以后促进新守则后续活动的计划。
9. 在委员会第 289 届会议(2004 年 3 月)就专家之间举行的先期磋商作了讨论之后，<sup>2</sup> 特别是最近一次专家会议作出为此提供便利的强烈建议之后，劳工局希望能够及时(2006 年 3 月 1 日)获得所有专家的名字，以便一旦业务守则草案完稿，专家们便可(以电子方式)举行初步的讨论。
10. 关于定于 2006 年举行的煤矿安全专家会议，委员会可能愿意按照第 4 至第 8 段中的建议，就该次会议的会期、主席的任命、会议规模和将被邀请提名专家的政府、列入后备名单中的国家以及会议的目的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2005 年 9 月 19 日，日内瓦。

待决问题：第 10 段。

<sup>2</sup> GB.289/14。

## 附 录

### 2006-07 两年期举行的部门会议

- 煤矿安全和卫生专家会议——2006年5月8日开始的一周。
- 关于更多地使用先进零售技术所涉社会和劳工影响三方会议——2006年9月18日开始的一周。
- 关于公路运输部门国际司机跨界流动问题所产生的劳工和社会问题三方会议——2006年10月16日开始的一周。
- 审查以文书、知识、倡导、技术合作和国际协作为工具拟定危险物质政策框架专家会议——2007年2月5日开始的一周。
- 为信息技术工业生产电子部件：全球经济中正在变化的劳工队伍的要求三方会议——2007年4月16日开始的一周。
- 全球食品连锁店对就业的影响三方会议——2007年9月24日开始的一周。